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集會
遊行 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： 同意擔任

申請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時 分止於
處所，作為舉辦
之 集會
遊行 活動代理人。

此 致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
姓名：	(簽章)
性別：	職 業：
出生年月日：	電話號碼：
身分證字號：	
住居所：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